

[有所思]

驴鸣之礼

□孙葆元

刑警的直觉

□李贺

朋友的朋友

□林丹

历史的悲哀有时候竟以喜剧收场,历史的喜怒哀乐是以历史人物的性格安排的。

王粲是建安诗文的领军人物,在中国文学史上与孔融、刘桢、陈琳、阮瑀、徐幹、应瑒并称“建安七子”。其实他还有一个身份一直被历史的目光忽略,那就是他还是一位著名的立法专家。建安十三年(公元208年),他从刘表辖部归附曹操,一直主持魏国典章制度的确立,用今天的话说,是曹操身边治国理政的专家型人才。只是法典不似文学著作那样可以署名,其法典专家的智慧埋没于历史的尘封。我读王粲诗赋,深深地感到他的文学成就建立在忧国忧民的政治抱负之上,如果没有心系天下的理念就绝没有驰骋一个时代的文学情怀。王粲在文学殿堂里正襟危坐,我辈对他肃然起敬,殊不知,这样一个先师级的人物还有一个诙谐的搞笑习惯——学驴叫。王粲学得很像,得意时叫两声,失意时叫两声,叫起来与叫驴不分伯仲。

王粲少有才学,与他的家族是分不开的。他的曾祖父王龚、祖父王畅均位列三公,父亲王谦是

大将军何进长史。这样的家学气氛熏陶,迅速提升着他的眼界和学识。初平元年(公元190年),董卓乱政,汉室倾覆,14岁的王粲迁居长安。听说倾朝闻名的大文学家、书法家蔡邕也居住在这里,即去拜访。蔡邕可不是一般人物,他极善操琴,常被汉献帝请入宫中演奏,被册封为中郎将。他的女儿即创作了《胡笳十八拍》的蔡文姬。正在待客的蔡邕听说王粲登门,慌忙下榻迎接,忙乱中竟把鞋穿颠倒了,《三国志·魏书·王粲传》说他“倒履迎之”。在座的都不理解,一个小小少年,何致蔡大人如此失态?蔡邕说:“此王公孙也,有异才,吾不如也。吾家书籍文章当尽与之。”蔡邕没有妄说,他家藏书万卷,虽没有悉数赠与王粲,却送给他几车。

王粲虽是三公子孙,却不是纨绔子弟,他志在治国。汉室混乱,他觉得前途渺茫,遂南下荆州投靠刘表。刘表是他的同乡,又是他祖父王畅的高足,号称“爱民养士”,这一点与王粲的志向相吻合,他是奔着“士”这一职务去的。谋士是地方政府的智库,进了这个圈子,正可实现他的政治抱负。谁知刘表言行不一,取士不是以

智能择优,而是以相貌取舍。王粲身材短小,相貌不扬,在荆州十六年,始终没有得到重用。直到建安十三年,刘表病死,曹操趁机挥师南下直取荆州,王粲说服刘表的次子刘琮归降曹操,使荆州免除了一场涂炭。

我无论如何不能把这样一位有家国大局观的政治家与驴叫联系在一起。王粲的驴吼是取乐之技还是暗讽施政?我找不到合适的答案。诗家兴比赋,那驴的一声嘶鸣,不知是抒发做驴的快意,还是被压抑的抗议?王粲的诗却写得满腔悲愤,看他的《七哀诗》:“西京乱无象,豺虎方遘患。复弃中国去,委身适荆蛮。亲戚对我悲,朋友相追攀。出门无所见,白骨蔽平原。路有饥妇人,抱子弃草间……”这是王粲从长安赴荆州避乱时所作。乱世思国治,国治的基本标准就是让百姓安居乐业。可是长安不安,直到逃出来,“南登霸陵岸,回首望长安。悟彼下泉人,喟然伤心肝”。他的心一直为在这场战乱中丧生的人流血。驴子在悲鸣!

可是到了荆州他大失所望,史载:刘表曾想纳他做婿,后见他相貌丑陋、身材矮小,就改变了主

意,将女儿嫁给了王粲的族兄王凯,令王粲闷闷不乐。这种生活细节被记录下来,固然增加了人物的色彩,却不是人物的主色调。我想,王粲有策论之才,博学多识,岂能为攀附权贵而不乐?他的不乐更应是壮志难酬的不乐。郁闷之时,他登上当阳县的城楼,写下著名的《登楼赋》:“登兹楼以四望兮,聊暇日以销忧,览斯宇之所处兮,实显敞而寡仇……”他在眺望天下,天下纷争;他在寻找归乡之途,路途已经阻断;那就寻找前途,面前一片迷茫。人生最大的苦闷在于有志难酬,直到魏师压境,才被曹操重用。然而他也被迅速卷进刀光剑影的征杀中,以四十岁的英年病死于军中。

王粲死后,最哀痛的是曹丕,“建安七子”的称号就是他封的。他率领群臣送别王粲。王粲的墓在济州任城县南五十二里,即今济宁市内。入葬后,群臣举哀,曹丕对群臣说,王粲一生好做驴叫,今即葬,各位可各学一声驴叫,算是送别!于是群臣一片驴叫。读史读到此处,我就想,那些学驴的大臣是窃笑呢,还是悲鸣?王粲的一生虽是悲剧,却是正剧。唯最后一幕却是喜剧。

照片上的李某正是院内的男性被害人。经与临邑县公安机关联系,确系李某在6日中午开车外出后失踪,家属已经在当地公安机关报案。芦华的直觉完全正确。

案情似乎明朗了,郭松有重大作案嫌疑,抓捕郭松的行动开始了。通过侦查,发现黑色伊兰特轿车还在商河活动。虽然车子在,也不排除郭松已经将轿车卖掉逃之夭夭了,毕竟犯下人命关天的死罪,逃跑是他的唯一出路。

5月9日下午,刑警们在白某的院里找到了黑色伊兰特轿车。据白某交代,他和郭松是一起服刑的狱友,出狱后也经常联系。郭松5月7日下午慌慌张张地找到他,把这辆车卖给他后就走了,具体去哪里他也不清楚。

郭松会去哪里呢?大家一致认为是去县城坐长途车离开了。芦华也是这么想的,“去县城汽车站蹲守。”芦华的直觉告诉他,郭松很可能还在那里。

5月10日凌晨,在县城汽车站周围蹲守了近10个小时的刑警们有些疲惫,大家忙了好几个昼夜,又困又乏。为了让大家提提精神,芦华徒步去对面的快餐店给大家买点吃的。当他快走到快餐店时,

身边的一个男子正搭乘出租车离去,芦华看了该男子一眼,他的体貌特征和郭松竟然十分相似,虽然芦华没见过郭松本人,但对他照片上的面部特征早已烂熟于心。事不宜迟,他马上指挥大家开车追赶,追出好几里地,终于将出租车拦截下来。芦华拉开后座车门的一刹那,后座的人却迅速地掏着上衣口袋,芦华的动作也不慢,他一把把那人扯出车外戴上手铐。问他姓名,那人答郭松。事后才知道,郭松一直将匕首放在上衣的右口袋里,遇有危险先摸匕首,那天怪了,他鬼使神差地将匕首放在裤兜里了,否则,他一定会反抗死拼到底的。

经审讯,郭松于5月6日下午在临邑县城以回老家为名打了一辆出租车,出租车司机李某把他带到商河家中,在老家的院子里,他趁李某不备将其杀害,抛尸在院南墙的排水沟内,后将出租车卖给狱友白某。被抓获时他正准备出逃。此案从报案到破获,前后总共65小时,案件破得利索又漂亮。

多次和刑警交流后,我终于明白“刑警的直觉”是什么了,它不是什么玄虚的东西,而是刑警对工作的执着和沉甸甸的责任。

经常去刑警队采访,我好奇于刑警们破案的快节奏。我曾问过许多刑警是怎样在毫无有价值线索的情况下迅速破案的,他们经常说的一个词是“直觉”。我以为他们说的是玩笑话,其实不然。刑警干久了真的会有一种天然的直觉,好似猎人在丛林中能嗅到野兽的味道。这话是一位年轻的刑警芦华对我说的,他的破案经历印证了“刑警直觉”的存在。

芦华是商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一中队的中队长,在他13年的刑警生涯里,“直觉”多次为他侦破疑难案件立下奇功。发生在商河县的“5·7”抢劫杀人案,就是一个可圈可点的案例。

时间回溯到2013年5月7日上午11点,指挥中心接到村民郭某的报案:在他叔叔家闲置的后院里发现一具男尸。接案后,芦华带刑警赶到现场。郭某叔叔的院子在村子的边上,是个僻静的地方。郭某的叔叔早就不住在这里了,平时就由郭某过来照看一下。上午10点,郭某到院子里拿了些柴草准备回家做饭用,就在要离开时,发现后院南墙的沟渠内躺着一具男尸。惊魂未定的郭某立马报了案。

经法医鉴定,死者为一中年男性,身上多处有伤痕,确认是他杀。但死者身上没有任何证件,附近村民也不认识他。死者到底是谁?他是如何被害又被扔进这个常年无人居住的院子里的?查找尸源是关键。

据郭某回忆,6日下午2点,他叔叔的亲儿子也就是他的堂弟郭松曾向他要了老院子的钥匙,说是要回老院子看看。当时向他要钥匙时,是一个陌生男子开车带他来的,但还钥匙时是郭松自己开车来的。芦华问那位带郭松来的开车男子是不是被害人,郭某说当时只忙着给郭松找钥匙了,根本没注意开车的男子长啥样。

虽然不能确定受害人就是开车男子,但还钥匙时仅剩郭松一人就十分蹊跷了,在这偏僻的山村,一个陌生男子开车只进不出,他会去了哪里?芦华的直觉告诉他,受害人就是那个开车男子。

虽然初步确定了受害人,但还是要用证据说话。芦华和战友们仔细查看了当时的时间段去这个村的车辆监控,最终锁定了一辆临邑县牌照的黑色伊兰特轿车。通过调取车主李某信息发现,李某是临邑县一名出租车司机,有了粉嘟嘟的小女儿。这年中秋节,兰老板竟真的恭恭敬敬地给我妻子送起节日礼品来。开始,我没怎么在意,兰老板来了,照例一起聊聊天、喝喝茶。没想到,兰老板一送就是六个年头,每当到了春节、中秋,我都会接到兰老板打来的电话,正式得有些执着——

“林哥,你在家吗?”兰老板在电话那头,笑眯眯地问。

“我……在外地……”我嗫嚅着推辞。

“嫂子在家吗?”兰老板依然笑眯眯地问。

“好像……不在吧……”我揣测着该怎么说才合适。

“大姨在家吗?”兰老板吸了一口烟,不急不慢地问。

“应该……在……吧……”我终于无可奈何地败下阵来,眼瞅着兰老板提着大包小包,气喘吁吁地出现在我家门口。

“老弟,我们年纪差不多,真不用这么客气,你用不着这样来回跑啊!”我煮着老家的陈年黑茶,不无真诚地劝着兰老板。

“没事,过节了,来看看老大哥,顺便上老大哥这里讨杯茶

喝……”兰老板擦擦额头,上渗出的密密细汗,黑红的脸膛上露出一缕孩子般的羞赧来,笑眯眯地低头尝着氤氲开来的小黑茶……

有时,我挺纳闷兰老板的这种执着,猜测这是否他老家的一种习俗。可找他老家的朋友一打听,人家笑言,也是因人而异哦。

是啊,整整六个年头、十二个节日,兰老板活生生将一种习俗走成了一种仪式,认真得有些虔诚,执着得有些感人!

时间长了,我有点过意不去,常要妻子去跟小屋讲:“别再让兰老板跑腿了,弄得我们跟七老八十似的。”妻子一脸的无奈:“可不是吗?跟小屋讲过好多次了,这小两口硬是不听!”

拿兰老板没辙,隔三岔五,妻子便买些小孩子穿的衣服鞋



袜,给兰老板的女儿送去。或者没事便约上小屋,带上孩子一起去公园玩耍,大家不时聚聚……慢慢地,两家人竟处得跟走亲戚一样。

今年中秋节,兰老板依然如往年一样打来电话,依然来家里喝茶。其实,我与兰老板没有一分钱的生意往来,兰老板是朋友读大学时的一个球友,而这个朋友是我老家的老乡。有些感情,开始时很淡,有心去浇灌,渐渐地,也就浓了。兰老板与我,就如两条互不相干的河流,若干年后,不约而同地汇入了同一片海洋,交流着、奔腾着……